联合国 A/C.1/67/PV.1

大 会
第六十七届会议

正式记录

第一委员会

第一次会议
2012年10月5日星期五下午3时举行
纽约

主席: 佩尔扎亚先生. . . . . (印度尼西亚)

下午3时40分开会。

主席发言

主席（以英语发言）：首先，请允许我十分热烈地欢迎参加第一委员会今年工作的所有代表团。我期待着在今后几周与各位密切合作。与往年一样，我们的议程安排得很满，我坚信，我们也有必要的意愿和决心来通过合作，高效和迅速地开展工作。

议程项目5

选举各主要委员会的主席团成员

选举一名副主席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谨提请委员会注意，我们还有一个副主席的职位要填补。各位成员记得，在9月4日选举主席团其他成员时，我们没有收到非洲集团提交的这一职位的提名。我高兴地向委员会报告，非洲集团主席在2012年9月21日给秘书长的信中确认，非洲集团已认可由肯尼亚的萨利姆•穆罕默德•萨利姆先生填补今年第一委员会这个剩余的副主席职位。

由于这位候选人已获得非洲集团的一致认可，我是否可以认为，委员会愿意以鼓掌方式选举他为第一委员会第六十七届会议副主席。

就这样决定。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热烈祝贺萨利姆•穆罕默德•萨利姆先生当选为本委员会副主席。

在我履行职责，指导第一委员会今年的工作取得圆满成功之时，我指望得到所有代表团一如既往的合作和善意。我也相信，我可以依靠主席团全体成员，即3位副主席的支持，他们是立陶宛的Dovydas Spokauskas先生、秘鲁的亚历克西斯•阿基诺先生和肯尼亚的萨利姆•穆罕默德•萨利姆先生，以及报告员、来自挪威的我的亲爱朋友克努特•朗厄兰先生。我深信，委员会将大大受益于他们的集体智慧。实际上，我确信，委员会将继续获得分别由高级代表安格拉•凯恩和副秘书长让-雅克•格拉伊塞领导的裁军事务厅和大会和会议管理部的充分支持。

工作安排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谨提请委员会注意文件A/C.1/67/1，其中载有2012年9月21日大会主席写给我的一封信。信中强调了大会在同日举行的第2次全体会议上作出的有关把项目分配给第一委员会的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U-506)。更正将在届会结束后编成一份单一的更正印发。

Please recycle

各项决定。大会在那次会议上决定，把21个议程项目分配给第一委员会，供在本届会议期间审议。其中17个项目，即项目86至102，涉及裁军与国际安全问题。

我现在着重指出文件A/66/421中列举的本委员会工作方案细节。

各位记得，本委员会在去年10月31日审议关于振兴大会工作的项目时，通过了该工作方案。随后，大会在2011年12月第66/519号决定中通过了该工作方案。按照本委员会的工作方法，现在它已作为第一委员会的文件印发，文号为A/C.1/67/CRP.1，现已摆在本委员会面前。各位成员将注意到，除了分配给我们工作的第二和第三阶段的天数略有不同外，文件A/66/421和A/C.1/67/CRP.1载有关于工作方案的同样信息。

工作方案和时间表本身是按照委员会的惯例编制的，并考虑到了过去若干年来提出的一些倡议，包括大会关于第一委员会工作合理化问题的第52/416B号决定。在这方面，还考虑到了第51/241号决议附件第36段，其内容如下：

> “在大会常会期间，第一委员会和第四委员会不应同时举行会议,可考虑依次开会。”

因此，各位成员也许从摆在委员会面前的暂定工作方案和时间表中已注意到，除10月22日星期一上下午都安排会议外，同往年一样，第一委员会今年的会议要么安排在上午，要么安排在下午。我谨澄清，是在征得第一委员会主席和第四委员会主席同意的情况下这样做的。

第一委员会将于下周，10月8日星期一，开始实质性工作。它将总共举行24次会议，审议分配给它的议程项目，并将按照总务委员会在文件A/67/250第12段中提出的建议，到11月7日完成工作。

第一委员会还将按照有关振兴大会工作的议程项目116，审议其2013年届会的暂定工作方案并就其采取行动。

各位成员知道，关于方案规划的项目131已分配给所有主要委员会和大会全体会议，以便继续努力加强对各项评估、规划、预算编制和监测报告的讨论。

按照第一委员会的惯例，以及本届会议暂定工作方案目前的规定，本委员会今年将分三阶段开展工作，即关于所有项目的一般性辩论、关于具体主题的专题讨论，以及就所有决议草案采取行动。我将简短谈谈我们在每个阶段中期望做些什么。

第一阶段，即有关所有项目的一般性辩论，将从10月8日至16日进行，共举行7次会议。请注意，在我们工作的这一阶段，在发言名单上的所有会员国全部发言之后，定于在我们10月15日或16日上午的会议上，将同裁军事务高级代表和军控及裁军领域中的其他高级官员交换意见。

将在10月16日星期二，就本委员会前几届会议通过的决议和决定的后续行动和提交的报告同裁军事务高级代表交换意见。在这方面，我谨请秘书处为这些高级官员前来纽约出席我们的会议作出必要安排，我们预计将在10月15日或16日左右举行会议。

各位成员记得，本委员会以前曾在有关专题讨论的第二阶段工作一开始，同高级专员和军控及裁军领域的其他高级官员交换意见。

今年将这一交换意见改在一般性辩论开始时进行，这一决定是委员会在2011年第六十六届会议期间作出的，大会随后在12月2日其第66/519号决定中予以通过。

为最大限度地利用我们在一般性辩论期间可用的时间，我提议我们维持使用滚动发言名单的做法。这一名单目前正在接受报名。我知道，许多代表团已经报了名。我请打算发言但尚未报名的代表团尽快报名。我打算征得各位成员的同意，在10月9日星期二下午6时停止一般性辩论发言的报名。我再

说一遍，我打算征得各位成员的同意，在10月9日星期二下午6时停止一般性辩论发言的报名。

我还要提醒所有报名发言的代表团注意，滚动名单意味着各代表团应做好在任何时候发言，甚至可能比原计划提早一次会议发言的准备。为了最高效地利用分配给我们的资源，我要促请所有发言的代表团遵守本委员会的惯例，在以本国名义发言时把发言时间限制在10分钟以内，在以若干代表团的名义发言时则把时间限制在15分钟以内。

在这方面，我请打算作较长篇发言的代表团作简明摘要发言，并提供其书面发言稿全文，供张贴在第一委员会“Quickfirst”网站上。我希望所有代表团都熟悉进入这个网站的程序。各代表团若在这方面需要协助，请与坐在我左边的第一委员会秘书谢尔盖•切尔尼亚夫斯基先生或坐在我后面的副秘书索尼娅•埃利奥特女士联系。

正如我先前所提到的那样，根据委员会的惯例，委员会工作的第二阶段将着重就分配给委员会的与裁军和国际安全议程项目有关的具体主题进行分阶段专题讨论，以及介绍和审议将在这些项目下提交的所有决议草案和决定草案。这阶段的工作将从10月17日持续到10月30日，共安排了10次会议。

成员们会注意到，为这阶段工作分配的时间在文件A/C.1/67/CRP.1中是10天，而在载于文件A/66/421的初始工作方案中则是9天。增加一天被认为是必要的，因为经验表明，在委员会工作的这一阶段，通常有众多代表团等待介绍决议草案。因此，必须留出足够的时间来满足所有此类要求，然后再进入采取行动阶段。然而，如果委员会提前在10月16日星期二结束之前完成一般性辩论阶段的工作，我们届时将决定是随即开始专题讨论阶段的工作还是维持原定时间安排。

按照委员会的惯例，载于文件A/C.1/67/CRP.2的我们专题讨论的指示性时间表已分发给所有代表团，并已在“QuickFirst”网站上公布。与往年一样，委员会专题讨论阶段的会议将分为两个部分。第一部分首先是正式会议，视情况安排小组讨论或嘉宾演讲，接着是非正式的问答会议。第二部分是正式会议，内容是各代表团就所审议的项目发言以及介绍决议草案。

同样按照惯例，委员会在审议下列专题时也将以非正式方式进行：10月24日关于区域裁军和安全问题的小组讨论，10月25日关于裁军机制的小组讨论，10月29日有非政府组织参加的会议，以及10月24日就委员会上届会议所通过决议和决定采取后续行动以及介绍各项报告的会议。

我获悉，大会主席表示希望在我们专题讨论阶段的某个时候向第一委员会发言。一旦他发言的日期和时间得到确认，我将立即以适当的方式通知委员会。

今年，我们将继续沿用第六十三届会议开始采用的以电子方式提交决议草案的做法。秘书处将在本次会议结束后随即举行技术通报会，介绍关于提交决议草案程序的进一步细节。我鼓励所有代表团会后留在会议室内，出席这一至关重要的通报会。

为便于委员会开展工作，尤其是使各代表团有充裕时间进行磋商，并确保秘书处有必要的时间以所有正式语文处理决议草案，经与主席团讨论，我谨提议把提交决议草案和决定草案的截止时间定在10月18日星期四中午12时。规定这一截止时间也是必要的，以便有时间尽早以所有正式语文提出通常“L”文号系列下印发的所有其他文件草案，供各代表团审议。

因此，我呼吁各代表团严格遵守10月18日星期四中午12时这一提交草案截止时间。我甚至要鼓励各代表团，如有可能，请在规定截止时间之前提交决议草案和决定草案，以使各代表团在必要时有足够的时间向本国首都寻求指示。这样，最后通过的文本将体现尽可能的高度一致。

尤其重要的是，各代表团应尽早提交所有可能产生涉及方案预算问题的决议草案，以便秘书处能

够及时编写关于这些决议草案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必要说明。

此外，我愿提醒各国代表团，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行政咨委会）和第五委员会需要时间来审查所有决议草案所涉方案预算问题，才能由大会对其采取行动。在这方面，我提请各国代表团注意总务委员会向大会提交的报告（A/67/250）所载的指导意见。在该报告第43段和第44段，总务委员会重申第五委员会是负责行政和预算事项的适当的大会主要委员会。它还重申了预算咨委会在这方面的作用。

总务委员会在其报告第44段还提请大会注意行政咨委会对使用文件A/54/7所说的“在现有资源范围内”一词的看法。因此，我谨请各代表团在第一委员会决议或决定草案中不要使用“在现有资源范围内”一词。

委员会第三阶段也即最后阶段的工作——就所有决议和决定草案采取行动——将从10月31日周三开始到11月7日周三结束，将按照文件A/C.1/67/CRP.1所载工作方案为此举行六次会议。成员们会再次注意到，文件A/66/421所载的先前工作方案为该阶段分配的时间范围略有不同。正如我先前解释的那样，之所以有这种不同，是因为我们为第二阶段工作即专题辩论分配的工作日增加了一天。

关于表决，我提议委员会保留我们前些年遵循的程序，即依照第一委员会主席2004年11月5日根据第58/316号决议附件C第3段，就进一步采取措施振兴大会工作问题给大会第五十九届会议主席的信中所概述的七个商定的项目组，将决议草案进行归类。这些项目组是：核武器、其它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外层空间（裁军方面的问题）、常规武器、区域裁军与安全、其它裁军措施和国际安全、以及裁军机制。我将在我们最后阶段工作开始时，向委员会介绍有关这一阶段的进一步情况。

请允许我现在指出，去年委员会举行五次会议完成了最后阶段的工作，通过了48项决议和5项决定。今年，我们为此安排了六次会议。在你们的大力、积极支持与合作下，我相信我们也能够迅速就委员会今年将要审议的所有决议草案和决定草案采取行动，从而在分配给我们的时限内——甚至更早——完成我们的工作。

我是否可以认为委员会希望按照文件A/66/421以及A/C.1/67/CRP.1和A/C.1/67/CRP.2所载的拟议工作方案和时间表行事？

就这样决定。

主席（以英语发言）：现在，我提请成员们注意大会关于主要委员会工作的相关规则和建议，其中包括第34/401号决定所载的规则和建议，特别是关于解释投票、答辩权以及预算和财政问题的规定。我打算在第一委员会所有成员的配合下执行这些规定。

为了充分利用分配给委员会的时间和设施，我打算——也将尽力——于上午10时和下午3时准时开会，分别于下午1时和6时结束。我确信我可以在这方面仰赖大家的支持与配合。

我还要提请各位注意文件A/67/250中题为“选举各主要委员会的主席团成员”的议程项目，以及经2002年7月10日第56/509号决议订正的议事规则第99(a)条。该条内容如下：

> “所有主要委员会应至少在会议开幕前三个月选出主席一人，第一〇三条规定的主席团其他成员的选举至迟应在该届会议的第一周结束前进行。”

鉴于该规定，我提议第一委员会在2013年5月或6月的某个时间，也即大会第六十八届会议开幕前三个月左右审议该项目。我是否可以认为委员会希望这样做？

就这样决定。

主席（以英语发言）：最后，我要简要谈谈分发文件方面的趋势。正如成员们熟知的那样，我们

看到联合国正明显减少打印文件的分发，因为这些文件越来越多地以电子形式公布，使代表们更容易在各自常驻团以及在会议厅这里通过互联网查阅。联合国一些委员会已利用该趋势的方便、快速查阅和高成效比优点，转为“无纸化”操作。

虽然我们还远未达到完全无纸化状态，但是我敦促委员会尽可能以无纸化模式工作。代表团根据个别需要要求提供某种语文的必要文件副本，而不是要求秘书处在会议室里堆放所有语文的所有文件，这样做可提供极大帮助。秘书处将继续为需要特定文件的代表团提供“随要随印”服务。

另一个可靠的文件来源是第一委员会的门户网站“QuickFirst”。在该网站上，可以通过网站搜索引擎轻松、快捷地调阅所有英文文件。我们正以这种方法促进绿化联合国，并为本组织节省资源。这方面的所有问题应向委员会秘书谢尔盖•切尔尼亚夫斯基先生或副秘书索尼娅•埃利奥特女士提出。

我是否可以认为委员会希望照此进行？

就这样决定。

主席（*以英语发言*）：根据文件A/66/421和A/C.1/67/CRP.1所载的拟议工作方案和时间表，委员会将于10月8日星期一上午10时整在本会议室开始其实质性工作。我期待着在今后数周与所有成员密切合作。

下午4时15分散会。